



再校七經雕題略

□ 12  
2519  
6止



再校七經雕題略

左氏傳之部

定

哀

仁 12  
2519  
6-6

門仁12  
號2519  
卷6-6



傳雕題略卷之十一 據杜氏集解

定公

元年魏子泄政 所謂政亦城事而已猶前年南面之意矣 葬謂庶政

將建天子 建猶封殖也

易幾而哭 禮朝夕哭在卒哭後卒哭以前哭無時

此易幾唯言哭臨不與叔孫同時而已 幾幾通

猶限也

戊辰公即位 先是定公從昭公在外至是與喪俱還故既殯行即位之禮經所以詳日之非 既禮故

唯題略卷之十一

禮記



也非謂殯則即位之例且經傳所謂即位者是踰  
八年行即位之禮者註所謂即位者是嗣子定嗣者  
率合失倫

溝而合諸墓非特臣無貶君禮固當然縱令臣得

貶君夫季氏之報私怨後世安須循用焉

立煬宮鍾伯敬曰煬公以弟繼者猶定公以弟繼

昭公也蓋既欲報已之私又欲掩已之失故立煬

宮

二年以師臨我使之無忌以下三句是舒鳩誘

楚之辭我者舒鳩自我也使之二字指桐楚師

臨舒鳩則桐不慮舒鳩之來攻也必不設備矣

舒鳩蓋畔楚而附吳者故其言如此豈以吳之疆

而畏一伐遽求媚哉言之不倫不足以欺人

囊瓦伐吳伐吳所以臨舒鳩

見舟于豫章潛師于巢陽示欲濟漢以擊楚師

而陰自巢出其不意

三年車五乘殉五人車與殉只是非禮耳與好潔

無于涉夫用殉不潔之尤者又不見其為遺命

四年十一月戰于柏舉史墨之言固荒唐矣不

必回護率合也即數閏月則七年之間得閏再三

矣其說又不通且占侯之言多以節氣汎稱焉則月數小差固其所矣

**假羽旄於鄭** 或旄以會 只言晉人假鄭伯章服使賤人用之所以失諸侯也不當穿鑿作解 唯言羽旄未見其為全羽為折羽也且折羽為旄 未必王章也桓十六年衛急子使齊壽子載其旄以先孟子招大夫以旄可徵 襄十五年范宣子假羽毛於齊而弗歸齊人始貳當參考 旄揭旌旗垂其旒顯用之也襄十八年旄而䟽陳之左實右偽以旄先昭十三年辛未治兵建而不旄壬

申復旄之當參考

噴有煩言 傳遜曰按管子噴室之議房玄齡曰謂議論者言語謹噴又荀子噴然而不類楊倞曰噴爭言也此言噴有煩言若曰噴然有煩亂爭忿之言耳

社稷不動 是汎言也國遷師行皆在其中

備物典策 彝器 典策只是書籍矣不可作春秋之制彝器祭器也

命以伯禽 劉炫曰伯禽猶下命以康誥是伯禽為命書

啟以商政 謂開導其民以殷政也下文倣此  
命之以蔡 二下疑脫仲字也乃是篇名與伯禽康  
詰一例  
猶先蔡 春秋是魯人所記又經仲尼筆削恐難以  
徵會盟位次不當強作說 晉重下恐脫耳字  
子必死之 死謂實殞命于陣上是一死贖前罪也  
非死戰以徵幸之謂  
其人及之 句奔句食而從之 五戰及郢 林註楚  
走不暇食故與人食其食而又從之 五戰皆在  
雍澁之後略而言之也註大謬

以班處宮 王合注以尊卑班次處楚王君臣之宮  
到而裏之 蘇傳遜曰司馬未死而句卑到之也  
入于雲中 雲夢二澤夾江 二北為雲江南為夢昭  
三年楚子以鄭伯田江南之夢是也禹貢雲土夢  
作又其為二澤必矣杜乃援夢以解雲何謬且楚  
子既濟江而北無復如江南之理  
以犂天東 犂助也  
與隨人嬰言 王使見 只是結匿王與子期之約  
也無并脫子期之事 蘇使見只欲勞賜之也若比  
不王臣使盟未必然 負山口出餘與土來人

惟願書錄卷之十一  
四  
聚  
程

不敢以約為利 陸負山曰此約與上乘人之約義  
同謂不敢乘君父困約之時以為利  
我必復楚國 子能復 合註復與覆同 史記作  
覆

荐食上國 荐食猶言蚕食也

五年於越入吳 於越蓋其本號矣後去其一  
耳猶邾婁之為邾也不必發聲管子稱于越當參  
考 越多種類南越東越之類頗多故稱百越也  
然則於越是百越之一矣猶舒鳩為群舒之一也  
傳 改步改玉 韋昭曰佩玉所以節行步君臣遲速

有節

以妻鍾建 鍾建蓋樂工掌鍾縣故稱鍾 非姓氏

此嫁季芊之故舉以為樂尹也前年註以鍾建為  
大夫者非 按成九年鍾儀南冠而縶問其族對  
曰泠人也當參考

六年為之請以取入焉 入者謂自結于晉

敗楚舟師 注宐言舟師水軍今云水戰恐字譌

冬十二月天王處于姑蕪 是引經文也今經無此  
句者蓋脫之也下云辟儋翩之難也是釋經之辭  
並非叙事之文

七年大雩 賈逵曰旱也

八年盜竊寶玉大弓 寶玉之為夏璜大弓之為繁弱是先儒相傳之說非有明據勿泥

顏高之弓六鈞 稱自周至南北朝無異杜云古

稱重者蓋以六鈞非異強故為是說杜撰已殊不知稱無古今而習藝有古今也

主人出師奔 賈逵曰主人出魯人奔走而卻退陸負山曰暫退也不謂戰敗而奔與陽虎之言自不相妨

請執牛耳 襄二十七年小國固必有尸盟者執牛

耳亦尸盟之一事是大夫之任矣非尊者之謂且

執牛耳與泄牛耳自有辨哀十七年誰執牛耳季

羔曰鄆衍之役吳公子姑曹發陽之役衛石魍註

執牛耳尸盟者當參考

揆衛侯之手及挽 陸負山曰揆一作摔把持之意

挽腕同掌後節中也 傳遜曰涉佗以他國之大

夫而揆國君之手上近於臂其辱也甚矣非血及

之謂

頌祀先公 禘於僖公 頌祀蓋合祭也經書從祀

從亦頌也謂昭穆之次序是蓋於大廟為之欲祈

請求祐故悉合享諸先公也不特閔僖二公夫閔  
僖進退之說出於後儒之臆不可從又以僖公季  
氏所立故遂特祭以求媚也是與從祀各一事  
禘有祫有植此禘植禘也故曰禘於僖公也陽虎  
豈知禮者且專求媚於僖公焉有黜僖躋閔之舉  
哉 經不書禘者略也雖非禮而事輕於從祀不  
足書矣

咋謂林楚

傳遜曰咋嚙也是恨意

無暫意

一說咋切齒也一說嚙林楚之肩頭指端也

爾以是繼之

正義言汝先祖以來皆為季氏之良

今不良以是殺我之事繼之

魯人聞余出皆喜於徵死

既云魯人宜汎指孟孫

諸人不當以季孫一人而言徵死猶言速禍也謂

自取死陽虎強魯人與之交鬪是自取死也蓋陽

虎雖敗亾猶誇其強而自託如此

舍爵于季氏之廟酌而奠于神也非自飲

九年謂桐門右師出 劉用熙日子明蓋與右師同

居出謂逐之使出而各居也

取彤管焉 詩意深愛其人故其所贈之物雖微而

美之異佗 彤管所以盛筆非筆柄且是人時常

所用不必標女史

竿旄何以告之 欲告者其人也然呼竿旄若愛竿

旄者然是援詩之義云舊解靜女竿旄並與甘棠

背馳大失倫

召伯所茇 召伯只是舍于棠下耳不必言決訟

東郭書讓登 子讓而左 彌先下 讓先也攻城

有可登之便衆心爭競且其路狹窄不可並進故

相讓先登耳 讓而左右者既登左右避而讓路

與後人使皆登也書左如約讓也彌先下背約不

讓

如驂之勒 說文勒當膺也 驂馬之勒後於服馬

之勒是謂其雁行相隨之意耳服馬為勒吾未之

聞也

哲幘而衣狸製 哲幘白巾也戴白巾而被狸裘足

以物色註強讀幘為黼非也衣二十七年陳成子

衣製杖戈杜乃解作兩衣非也蓋製之為裘亦非

常服之裘是甲上可被者猶後世之戰袍矣

彼賓旅也 犁彌蓋他國來寓者故曰賓旅也則其

出死力特可深賞矣非復世臣之比

犀軒與直蓋 二之柄有曲者有直者 直蓋車與

犀軒別是一車蓋軒車不用蓋

十年孔丘使茲無還揖對上文孔丘以公退暫退

也菜人去理當復進此孔子不自對使茲無還者

會朝之禮各有職也非退故且盟者國之大事豈

容使賤者終事哉

其圍人曰吾稱子以告圍人是邠之圍人侯犯

之屬也其字緊承馬正侯犯句稱子稱侯犯之

劔也非稱武叔即武叔圍人不當稱為子又無由

以劔過公若之朝

侯犯以邠叛是乘際會圖利營私也殺公若一事

固為侯犯之功矣非不能副武叔之命杜蓋以侯

犯能殺公若則不當叛故謬解上文不可從

倍與子地謂所易之地廣倍於邠凡易者易地也

謂以邠予齊而取償地於齊也非易人之謂註前

後皆謬

十二年秋大雩大雩旱也

與其素厲滑羅知曹不能來追故不退於列而

其言如此非欲誘致合註羅言與其空稱猛以

驕人寧為無勇可也亦孟之反不伐之意

十三年齊侯欲與衛侯乘介而與之乘是欲以

衛侯為僕役也而弗可得焉故設詐暫寘衛侯于已車以足其欲已註不發是意徒病之以輕未得事情

十四年使死士再禽焉不動禽往遺之禽也所謂餌兵矣兵人不動不取禽也

去檣李七星謂去戰處未遠即死明因傷而死也非釋經文

既定爾婁豬艾豨。婁儂同謂老也以喻靈公言既與靈公定夫婦之義宜歸我宋朝也艾豨艾也宋朝有美色而年少故以艾豨為喻安得以老

豬喻焉

室不崇墜... 日可對... 不可食... 外顯... 不立... 示... 夫... 公... 十二... 聚

左傳雕題略卷之十二 據杜氏集解

哀公

元年夫屯晝夜九日 劉炫曰謂夫役屯聚晝夜不止九日而築壘成耳

使疆于江汝之間 疆定疆界也非徒國

或將豐之乎亦難乎 難平聲謂難免禍也

不可食已 食猶食言之食也已語辭

日可俟也 日 = 益甚之意

室不崇壇 器不彤鏤 不觀 所嘗 卒乘

壇者堂之基礎也不崇者壇卑也非曾不起壇

彤疑彫之譌不觀謂不為觀美 所嘗謂凡所飲

食者非特珍異卒乘謂王之親隨

二年若有之郢必聞之 郢以不聞拒之是曾不宜

車中語言靈公未嘗有此言也非以前後論

右河而南 朱渡循河而南行則河在其右故曰右

河也

以故兆詢 傳遜曰此鞅與范中行氏戰非衛大子

事也大子特為右耳此必鞅始欲逐范中行而卜

得吉兆也注納衛大子卜得吉兆謬甚

上大夫受縣 受郡 當時縣大郡小然其廣狹今

不可考且縣有成縣之名則其小者亦與之也作  
雜篇不可據一作雜千里百縣則縣是方百里  
矣縣有四郡則郡是方五十里矣晉國雖大而輒  
以五十里百里為一戰之賞豈可乎哉作雜之不  
可據如此

志父無罪絞以戮 志父疑鞅之字蓋有所避以  
字行耳服虔以為鞅改名志父然下文蒯贖禱詞  
仍稱鞅則服說亦不可從外稱之曰鞅自稱曰  
志父十七年傳當參考絞亦縊也非指物  
趙孟喜曰可矣傳遜曰鄭敗則范中行失援狼

必將亾故喜而傳使應之以猶有知在也於大子  
勇不相接

止而與之田別與之田也非謂所稅之田上文所  
謂得者得也也不謂取田  
駕而乘材凡木之可用者謂之材楨幹之屬皆材  
其也不必橫木且乘材以試重載也必非細小  
哭而遷墓遷墓改葬也

**經**三年圍戚不知不義推齊為兵首是後人之臆度  
當時豈有是議論  
**傳**濟濡帷幕人鬱攸從之濟亦濡也 侯所也謂

以濡物從火氣所鬱處也

命藏象魏此象魏謂平日所懸教令如後世禁榜

是也周禮不必接其正月懸者決旬而歛之則災

時無可藏

其弘事劉文公且事者謂親善奉之不必屬大夫六

年齊陳魯偽事高國者可併按

荀寅伐其郛已犯師而出荀寅出擊城南之師

分其兵還入北門以分敵兵而已潰師而出也注

並謬

經四年盜殺蔡侯申公孫翩雖賤亦非匹士但其

事脫易非聚兵作難之比是所以稱盜二則無

再君臣之名固無所用弑字

執我蠻子歸于楚執蠻子非晉侯命固不得不

稱人是一蠻酋也已註何以稱諸侯可怪歸

不如歸于京師之歸是遺送之義矣非還歸之歸

傳恐其又遷也承合註承衍文又按承之下蓋

闕文

以兩矢門之守蔡侯死家之門也

為一昔之期今日發命以明日當起也不必夜結

期

陰地之命大夫士蔑 士蔑是晉守陰地大夫也杜  
 謬為楚人故曰別縣監尹也尹楚官  
 五年王生授我 謂予我以賢名也昭二十年宗魯  
 日子假我名焉今聞難而逃是僭子也語意正與  
 此同  
 不成而死 夫折不成長也未至論冠否  
 六年陳乞弑其君荼 是經傳不相符者勿率合  
 作說乞之泣又與子家憚老子比却立異類  
 再敗楚師不如死 劉炫曰再敗謂今戰夏敗杜言  
 退還亦是敗非也

祭不踰望 二謂山川也不及星辰

允出茲在茲日允是虛字實之 辭不可解為忠信  
 之信

為孺子牛而折其齒 二景公之齒矣頓地者亦是  
 景公矣

遷孺子於駘 役諸野幕之下 必於殺不必於遷  
 駘遷駘托辭已註拘野幕謂野次也

七年上物不過十二 陸負山日上物亦通言之如  
 冕與旃俱十二旒玉路樊纓十二就之類則是不  
 專謂牢而牢亦在其中矣

二三子以為何如 孟孫周訪於諸大夫 唯非怪不

言 執玉帛者萬國 玉帛泛稱贄也 夏禮無徵且不必

穿鑿杜乃据周禮作解何居

大不字小 不事大 是所以滅亾矣 引以為戒也

非以自恕

知必危何故不言 魯德如邾 知危故今敢言之

不復顧季孫之怒焉 且魯德云 可乎文意蓋如

此 傳遜曰 禹合諸侯至加之可乎 皆諸大夫之

語

不樂而出 賓主意異故皆不喜樂而退散也 非中

罷饗

君之貳也 貳仍是副貳之貳 魯之承專輔相不如

公邾之私屬親密也 以見邾雖小不可弗恤也

八年若使子率必辭 合註率謂引導

魯雖無與立必有與斃 傳遜曰 凡與字必指人已

而言 魯微弱專籍四隣之救 故言緩時雖無與之

俱立者 急則恐禍及已 有與之俱斃者矣 隣國

於魯緩時不相輔翼而急時必相赴援也 與斃者

謂出死力之甚

以伐武城克之 國人懼 劉炫曰克之者實克武  
城國人懼者懼其害魯 傳遜曰吳以客兵遠涉  
敵境自不能久雖克武城人心不附今王犯既舊  
為邑宰子羽之父又一邑之望二人相得則武城  
之人皆將固事吳而吳據之以為魯害非遊兵羈  
寓者比故國人為之懼也  
公賓庚公甲叔子與戰 此同車 公賓庚與公甲  
叔子戰也庚蓋吳人矣下文獲叔子庚獲之也  
同車謂叔子與析朱鉏也

**經** 九年取鄭師于雍丘 取者言易也與傳例覆而

取之別自一義 歷十三年取宋師做此  
**傳** 不利子商 子疑于之 譎 亦與也 宋師  
盈水名也 史墨之占不可曉 杜以盈為趙鞅之姓  
不知何所据 史趙之占不帶宋事 唯言鄭不可救  
救鄭則不吉 史趙之占不帶宋事 唯言鄭不可救  
不而已 故曰不知其他也  
十年 弒悼公 赴于師 亦以病死 赴也 非解說  
季子救陳 季札九十餘 帥師恐左氏之忘 孫毓曰  
此季子或是札之子孫 可備一說  
十一年 子守 子從 公 是只於三家 中擬一二

也未有其誰耳不當以一子守定作季氏  
居封疆之間封疆在四竟是謂未出竟也非近郊  
季之謂也上文禦諸竟戰于竟外也此封疆之間戰  
于竟內也  
不屬者非魯人也其屬係屬也謂接續出戰  
二子之不欲戰也宜之季氏既專政矣國有難互身  
當之二子焉獨受其難且不能戰亦非二子之恥  
故曰宜也非恨而不盡力  
俟於黨氏之溝俟者俟季孫之呼喚也未輒從入  
也公宮外之列第有黨氏之室而前有溝冉子

俟於其上耳何地名之有又安得曰朝中 按僖  
三十二年公築臺臨黨氏則黨氏與公宮隣  
慮材而言量力而共是諷二子之不力也非所問  
非所及之謂  
就用命焉合註就猶能也用命郊死也  
為已徒卒不謂左右親兵  
不狃曰惡賢賢勝也惡賢謂無以勝於眾 不狃  
自以非怯不及人故不走又非勇勝於眾故不止  
遂徐步而死是以中人自處也非無戰志之謂  
爾死我必得志得志謂破敵立功

三戰必死於此三矣。上句是泛言，下句實之。言凡力戰者三必死矣，例爲然。今吾三於此，其必死也。對曰：從司馬叔孫時爲司馬官，故云從者謙辭，猶不從政之從也。天若識，不東使下國，不東，斥齊侯也，非斥國。子使下國使魯得克，也不特指殺國子。顛越不共，顛越謂顛倒錯亂。使於齊屬其子於鮑氏，史記吳越春秋皆云吳王使子胥于齊，子胥屬其子於齊鮑氏，而還報，宜從杜蓋謬。

故夏戊爲大夫，夏戊疑子慙之妻族矣，不然故字不通。又二十五年稱夏戊之子期，大叔疾之從孫甥也。豈後來別重婚者邪？似期之母爲疾之從甥也，未可據此以戊爲疾之甥。欲以田賦，田賦之法不可考，先儒皆就田賦二字種，穿鑿立說，究竟不見其可姑闕之可也。如杜別田財之說，於傳文殊無可徵。十二年放經而拜，是不成弔也，非偷合禮。主人拜，弔客不答拜。若可尋也，亦可寒也。尋，燂同，寒與燂對，意自明不。

須別解

九月宋向巢伐鄭 劉炫曰傳倒本隙地之事載其

十月使與明年相接

十三年公會晉侯及吳子下吳稱子爵也正與楚

同楚未嘗去僭號而經皆書子是常法已此何必

問吳去僭號與否也杜蓋据國語也然國語唯云

去王而已仍稱吳公焉未嘗稱吳子也其不可據

明矣

十有二月螽 前年所謂司歷過者謂周之曆官也

非魯之歷官夫周室雖微尚應班曆必不得各國

造歷也不則列國朝會赴告參差不齊萬無是理

趙子常曰杜謂魯實有曆實承劉歆之誤

**傳**以六邑為虛 二墟同謂墮城郭邑居為丘墟

王惡其聞也否聞去聲以發聞於所會諸侯或懷攜

貳恐不得逞志

肉食者無墨 一以有無而言必是一物矣

杜解難從 一說墨謂面上淨氣黯黑色理或然

伯師侯牧 伯與下文同謂侯伯也 侯牧謂諸侯

也諸侯牧氏者故通稱焉是皆就當時之事而言

不宜邈引古典論先代不然祖且蓋與彙同字

佩玉纒兮 纒垂貌纒字外無所見蓋與纒同字

日庚癸乎則諾 林註有山氏素備糧食登山待其

呼則諾而與之也

十四年以句繹來奔 續經疑出於左氏之手也

不必別撰弟子

傳曰麟也 春秋感麟而作故絕筆獲麟固不須問

王魯史書與否也注泥

事君子必得志 得志謂逞其所欲也志字屬豹不

屬子我

四乘如公 四乘四人共一車兄弟中未詳其誰

史記田常兄弟四人乘如公宮 司馬負曰四乘

謂四人乘車而入杜預謬 又曰按世本昭子是

成子之叔父成子兄弟凡七人

侍人禦之 是齊侯之侍人宮中役使者

吾早從鞅之言 是悔並陳闞以致禍也鞅固言不

可並而已不言必誅陳氏矣

薄宗邑也 謂先世以來相傳湯沐之邑也不必以

廟

父兄故臣 其新臣 呂東萊曰其父兄故臣老矣

安祿顧寵惟恐失之故不可而新進英銳猶可以

義激故曰從吾君之命  
 欲質大夫以入焉  
 左師本意不欲滅魍又懼討焉  
 故劫大夫以入于曹也下云亦入于曹不得質而  
 入也入字正同  
 以從大夫之後言從後謙辭謂仍在大夫之列孔子  
 被幣召而歸雖不復任官職而其居魯仍在大夫  
 之列蓋如後世奉朝請耳必非致仕歸老之比十  
 二年夫人之喪孔子與弔當參考  
 成有司使使即有司矣蓋為宰使也不當作有司  
 所遣之使者

聽共 謂聽候乎供給之命

十五年使蓋備使 合注備猶充也

陳成子館客 夫館適客舍見客也

弗及不踐其難 及謂禍難來切於身蓋言禍難來

切於身固不當逃避苟免焉但未來切於身不當

往求而踐焉耳

食焉不辟其難 子路孔悝之臣也非衛侯之臣孔

悝見劫故往救之耳專為孔悝也非為出公曰其

難曰其患曰食焉曰利其祿皆就孔悝而言不在

衛侯矣則與衛大夫高柴地位已異非特氣象不

同也註不發是意何居古今論者皆不免是失  
 必或繼之也言別立孔氏宗人以為難也謂不以孔  
 悝一人作去就然亦劫逼之言耳  
 十六年孔丘卒獲麟後續經者特欲記仲尼之  
 卒也則他事採于魯史而記焉可也至于孔丘卒  
 何必問魯史書與否劉炫曰春秋之例卿乃書  
 卒縱令仲尼不告老例不合書杜謬孔子是時  
 蓋仍在大夫之列也不當以告老去位作說  
 傳復爾祿次從王命復之也  
 旻天不弔不憇遺一老弔恤也憇勉也

率義之謂勇 率循也

請以戰備獻 服虔曰欲陳士卒甲兵如與吳戰時  
 而入獻捷

以險徼幸者 偏重必離 險危也 一言傾危之徒  
 其欲無度且事纔成其威權富貴不能均平則互  
 相怨望離心也故欲待之  
 圍公陽穴宮員王 公陽是圍人之名養馬之賤者  
 非大夫

十七年衛侯為虎幄 虎幄蓋張虎皮用為幄幕也  
 東甸兩牡 紫衣狐裘 東甸未詳凡駕馬車皆一

輟通于上下此何用特稱焉故杜註不可從兩牡亦不見僭禮之意紫衣姦色非禮也註以為君服者謬狐裘蓋狐白裘祖裘脫表衣見裘也上文紫衣即是表衣矣表衣必單祖之非因熱也只是宜狐裘之美耳與不釋劍皆為不敬之罪陸負山曰束甸兩牡當為罪之一若三罪不數束甸則傳何用言之又祖裘不釋劍總是一事耳故之數之以三罪前年犬子言請三之後有罪殺之是殺良夫必須四罪也此蓋以束甸三句充三罪而又加之以欲召出公之罪而殺之地傳文簡且取

三罪呼應而實殺良夫之一罪則在言表是文之至者人弗察爾

左右句卒句卒枝軍也猶戟之有句枝也令尹有憾於陳以令尹之憾恐別有所指也今不可考若弔吳未足以為憾豈嘗伐陳未得志之故耶縣生之瓜以叫天無辜言與也不當作比喻上之謂註何煩瑣如魚竄尾上銜流而方羊向喬焉大國窺瀕同鄭衆曰方羊遊戲也傳遜曰與彷徨同劉炫曰

雅頌見卷之五

卜蘇之辭文句相韻喬焉二字互向下讀之喬焉  
大國謂土地遠焉之大國喬焉大國也  
十八年觀瞻曰如志如志占辭也前年子貝之卜  
過於其志可例而推焉罪不罰也非事三罪  
二十年進不見惡退無謗言典進退只是公私上下  
之間已進思盡忠退思補過大意與此同  
二十三年其可以稱旌繁乎劉用熙曰稱副之  
式稱季氏自弔其舅氏與魯國之政何關杜自泥  
終前事之說不可從他例而推焉  
二十五年臣有疾異於人君將散之聲子之足

蓋胼拇枝指之類故曰異於人也非創一散殼同  
說文歐貌蓋胼拇枝指也  
其弟期大叔疾之從孫甥也姊妹之子為甥則從  
孫甥是從父姊妹之孫矣下夏戎之女不稱大叔  
之屬而弟期特稱焉是期之母為大叔疾之從甥  
也期與夫人蓋異母矣餘見于十二年而  
公使優狡盟參彌是只失禮而已非有恥辱之  
意狡優人之名  
二十六年今君再在孫出公居城鉏城鉏是衛地  
故杜前解云近宋邑也此註乃云今又孫宋似以

難貞見於卷之四十六 卷之四十六

城鉏為宋地謬  
二十七年衣製杖戈經製裘也亦可以禦雨然不可  
解作雨衣也詳于定九年

使瑤察陳東東中心也陳東猶言陳之事情也  
始束終皆舉之亦難乎註援三思而牽合  
非也且論語有譏三思未聞尚三思者亦難  
乎悔妄舉取禍也注言不可復未見何所當

杜氏後序

後序非杜氏筆蓋偽撰竹書記年者又作此托元凱  
以取信於世耳其行文潦草姑舍之今舉一證有言

紀年稱伊尹自立大甲殺伊尹大與尚書敘說大甲  
事乖異不知老叟之伏生或致昏忘夫伏生所傳二  
十九篇無敘說大甲事者而元凱目不睹古文尚書  
安得有尚書敘說大甲之語又元凱之溫雅必不至  
輕詬伏生矣偽撰者雖巧掩藏至此手足皆露

左氏傳雕題略卷之十二終

王九... 卷之十一 林

十一

...

...

...

... 分主... 安... 十... 事... 請... 大... 甲... 年... 大... 與... 尚... 書... 必... 然... 大... 甲...



